

证券代码：832105 证券简称：宇宏新科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陕西宇宏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的公告（补发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（一）实际募集资金金额

2020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〈陕西宇宏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〉》，该议案于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《关于陕西宇宏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》（股转系统函[2021]166号）确认，公司发行2,670,000股。此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.3元/股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,811,000.00元。

（二）资金到账时间

截至2021年1月28日，公司已收到募集资金人民币8,811,000.00元，2021年2月1日，经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【2021】第000001号验资报告。

二、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

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，根据相关规定要求，公司制定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，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，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，以保证专款专用。

针对2020年度股票发行，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与公司、北京银行西安分行营

业部(下称“北京银行”)签订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(以下简称“《三方监管协议》”)。三方监管协议符合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(三)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业务规则的规定,《三方监管协议》的履行不存在问题。

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息如下:

户名: 陕西宇宏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: 北京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

账号: 20000019414000039001947

三、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8,811,000.00 元,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、偿还银行贷款,截至 2023 年 3 月 10 日,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,具体情况如下:

项目	金额(元)
一、募集资金总额	8,811,000.00
二、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	
三、银行存款利息	8,811,000.00
其中: 2021 年产生的银行存款利息	1,891.04
2022 年产生的银行存款利息	18.84
2023 年产生的银行存款利息	0
四、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	8,812,909.88
其中: 2021 年使用募集资金金额	8,798,393.34
1、补充流动资金	5,798,021.34
2、偿还银行贷款	3,000,000.00
3、手续费	372.00
其中: 2022 年使用募集资金金额	14,516.54
1、补充流动资金	14,508.54
2、手续费	8.00
五、截止到 2023 年 2 月 10 日募集资金余额	0.00

四、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情况

鉴于本次募集资金已按照规定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、偿还银行贷款，截止到 2023 年 2 月 10 日，募集资金账户结息余额 0.00 元，并于 2023 年 2 月 10 日办理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。

陕西宇宏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3 月 10 日